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5-032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 新项目名称及投资金额：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18,800 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本次拟将“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 2,611.73 万元用于该项目待支付部分工程设备合同款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17,484.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新项目及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拟在泰国春武里府新建“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2 个月。
-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尚需获得境内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企业登记注册等审批手续，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基于外部环境变化与业务发展需要，新项目投资金额、产能建设计划等可能作相应调整，鉴于泰国与国内在政策、法律及商业环境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项目实施将面临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等，因此，本次新项目进展及效益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胜达”或“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拟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战略调整，拟将原募投项目“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 2,611.73 万元用于该项目待支付部分工程设备合同款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17,484.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053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7.35 元，募集资金总额 36,75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2,595.44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611 号《验资报告》。

####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678.52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644 号《验资报告》。

#### 3、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5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164,705 股，发行价格 8.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47,399,992.5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6,800,754.71 元（不含税），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602,266.9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8,996,970.85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76,164,705.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62,832,265.8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85号）。

####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胜达转债”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原募投项目“年产1.5亿方绿色环保智能化高档包装纸箱技改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27,725.17万元（截至2021年11月8日数据，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两次募集资金）变更用于“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为海南大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022年1月，大胜达分别将原募投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剩余的全部资金12,167.78万元、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剩余的全部资金15,700.46万元转出至海南大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开设的“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原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胜达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将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募投项目“年产3亿方纸包装制品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22,862.13万元变更用于收购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60%的股权。湖北大胜达包装印务有限公司将在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22,862.13万元转入大胜达银行账户用于支付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转让款后，于2022年3月将原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和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

目“贵州仁怀佰胜智能化纸质酒盒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募投项目“贵州仁怀佰胜智能化纸质酒盒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原投资总额 22,096.20 万元调整为 24,054.48 万元，调整后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为 22,367.82 万元，超出该募投项目原投资总额的部分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同时，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调整为 2025 年 6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和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 27,436.81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投入使用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目前投入进度
1	年产 3 亿方纸包装制品项目	45,678.52	23,923.90	23,923.90	-	100.00%
2	年产 1.5 亿方绿色环保智能化高档包装纸箱技改项目	29,595.44	3,066.61	3,066.61	-	1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100.00%
4	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sup>注 1</sup>	27,000.00	54,725.17	36,648.78	20,095.93	66.97%
5	购买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	22,862.13	22,862.13	-	100.00%
6	贵州仁怀佰胜智能化纸质酒盒生产	22,000.00	22,367.82 <sup>注 2</sup>	15,177.22	7,340.88	67.85%

	基地建设项目					
7	补充流动资金	14,899.70	14,899.70	15,069.18	-	101.14%
合计		<b>150,173.66</b>	<b>152,845.33</b>	<b>127,747.82</b>	<b>27,436.81</b>	

注 1：该项目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累计投入金额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和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三次募集资金，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

注 2：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

注 3：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和余额之和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差异原因系使用了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原项目“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 2,611.73 万元用于该项目待支付部分工程设备合同款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17,484.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海南大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大胜达科技发展（泰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区云龙产业园	泰国春武里府
建设内容	在海口高新区新建纸浆模塑环保餐具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拥有年产 30,000 吨纸浆模塑环保餐具的生产能力	在泰国春武里府新建包装纸箱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公司拥有年产 5,0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的生产能力
项目总投资	55,889.19 万元	18,8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4,725.17 万元	17,484.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

###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 (一) 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为海南大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大胜达”），实施地点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龙产业园云大路（纵一路）10号，项目总投资额 55,889.19 万元，建设周期 18 个月，建成后预计稳定运营期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62,528.67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6.40%，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为 7.01 年。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受二期土地供地速度较慢及各种内、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3 年 6 月延期到 2024 年 6 月；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6 月延期到 2025 年 6 月。

目前“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已投产运行，二期厂房、车间等主体工程已完成，但二期车间生产及辅助设备尚未购置、安装。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对“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立项批准时间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A)	累计已实际投入金额 (B)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C=B/A)	募集资金尚未投入金额 (含利息收入)
2022 年 8 月 12 日	55,889.19	54,725.17	36,648.78	66.97%	20,095.93

#### 项目资金实际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原计划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已投入金额
1	工程建设费用	52,420.00	34,862.97
1.1	土地出让金	3,080.00	3,135.94

1.2	建筑工程	12,990.00	16,581.20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	36,350.00	15,145.83
<b>2</b>	<b>铺底流动资金</b>	<b>3,469.19</b>	<b>1,785.81</b>
	<b>项目总投资</b>	<b>55,889.19</b>	<b>36,648.78</b>

注：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本次变更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具体原因

自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根据总体战略布局，结合业务发展需要，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入，避免场地和设备闲置及资源浪费。截至目前，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已经投产运行，并成功获得美国 FDA、欧盟 LFGB、英国 BRC 等多项相关认证检测证书；二期厂房、车间等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但主要生产设备及相关辅助设备的购置计划暂缓执行。

二期设备购置暂缓的主要原因系外部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2024 年 10 月，美国商务部正式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和越南的热成型模压纤维产品（包括纸浆模塑餐具）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受此影响，美国客户高度关注美国商务部的正式裁定结果，在新供应商认证、订单下达方面表现得极为谨慎，导致公司一期项目投产后实际订单量不及预期。目前，美国商务部已公布“双反调查”初裁结果，拟对原产自中国的相关产品征收最高达 477.97%的反倾销税和最高达 153.25%的反补贴税。最终裁定结果仍需等待进一步调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最终裁定结果，并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市场变化。

鉴于当前外部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产能消化能力及政策环境等因素，为避免募集资金投入后造成产能闲置和资源浪费，切实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以及资金使用效益，公司经审慎分析与充分论证，决定保持现有一期项目的生产规模，对计划的二期项目不再进一步投入，并将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投入“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提升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将持续关注美国“双反调查”结果，并将海外市场开发重点转移向欧洲、日本、东南亚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等市场，同时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以降低因美国“双反调查”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 四、变更后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建设地点：泰国春武里府

3、建设单位：大胜达科技发展（泰国）有限公司，系公司拟新设控股子公司，预计注册资本 300 万泰铢，由公司及子公司大胜达（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和 Ms. Panida、Mr. Khatawoot 共同投资设立，分别认缴出资 297 万泰铢占 99%的股权、2.94 万泰铢占 0.98%股权、300 泰铢占 0.01%股权、300 泰铢占 0.01%股权。

4、项目内容概述：

当前全球供应链格局加速调整，东南亚地区凭借制造业转移与电商产业扩张，成为包装行业增长的核心区域。泰国作为东盟经济枢纽，其优越的地理位置、开放的投资政策及快速发展的工业基础，为企业布局海外市场提供了战略机遇。在此背景下，公司计划于泰国建设包装纸箱生产基地，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能将达到 5,0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的生产能力，旨在构建覆盖东南亚市场的供应链服务体系。

项目规划建设现代化生产车间及配套仓储设施，通过整合包装设计与本地化生产，形成多元化产品供应能力。工厂投产后，将直接服务于泰国本土及周边国家的家具家电、汽车制造、电子产品、电商物流、光伏新能源等产业客户，同时承接跨国企业在东南亚的包装配套订单。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18,8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815.00 万元，包括土地购置费用 2,402.32 万元，厂房购置与装修费用共计 6,597.68 万元，设备购置费 8,81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85.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b>1</b>	<b>建设投资</b>	<b>17,815.00</b>	<b>94.76%</b>
1.1	土地购置费	2,402.32	12.78%
1.2	厂房购置与装修费	6,597.68	35.09%
1.3	设备购置费	8,815.00	46.89%
<b>2</b>	<b>铺底流动资金</b>	<b>985.00</b>	<b>5.24%</b>
<b>3</b>	<b>合计</b>	<b>18,800.00</b>	<b>100.00%</b>

## （二）项目必要性分析

### 1、有利于拓展海外市场，树立国际化品牌形象

泰国位于东南亚核心地带，是连接东盟与中国市场的重要枢纽，其地理位置和区域经济一体化政策为企业进入东南亚、南亚及更广泛的国际市场提供了战略跳板。在泰国建立生产基地，能够直接辐射东盟十国市场，降低跨境贸易的关税和物流壁垒，增强产品在区域内的竞争力。随着东南亚制造业和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包装需求持续增长，本地化生产可帮助企业更贴近目标市场，快速响应区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逐步建立国际化品牌认知度。此外，泰国作为“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节点，其政府对外资企业提供税收减免、土地租赁优惠等政策支持，为企业降低初期投资风险、提升品牌形象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泰国社会有着较为丰富的人力资源，在泰国建立生产基地，可利用当地较低的劳动力成本进行生产，减轻国内经营成本上升压力，做到优势互补。通过融入泰国成熟的工业生态，公司可借助当地完善的供应链网络和产业集群效应，强化与跨国企业的合作，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形成“中国技术+泰国制造”的双重优势，为全球化布局奠定基础。

### 2、有利于扩大公司产能，满足快速发展的市场空间

东南亚地区近年来工业化进程加速，汽车制造、电子产品、食品饮料、电商物流、家具家电等产业对包装纸箱的需求显著增长，而泰国作为区域制造业中心，其本土及周边国家的市场需求呈现长期扩张趋势。通过在泰国建设生产基地，公司可突破国内产能限制，利用当地丰富的林业资源和成熟的制浆造纸产业链，实现原材料本地化采购，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泰国政府推动的“泰国 4.0”战略和环保政策导向，鼓励绿色包装解决方案的研发与生产，与公司倡导绿色包装，全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高度契合。新增产能将有效覆盖东南亚市场对高端瓦楞纸箱等产品的需求缺口，尤其是电商物流、食品饮料等行业的定制化包装需求，从而巩固企业在区域市场的份额，并为未来向欧美等高附加值市场延伸提供产能储备。

### 3、有利于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

由于泰国享受美国、欧盟等给予的贸易普惠制（GSP）待遇，大量国际品牌

和跨国制造企业已在泰国设立生产基地，其对包装供应商的“就近配套”需求迫切。泰国及东南亚市场的客户对供应链效率和服务时效性要求日益提高，本地化生产可帮助公司更贴近目标市场，快速响应区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显著缩短交货周期，减少因跨境运输导致的延误和成本波动。通过在泰国建厂，公司能够与下游客户形成紧密的协同合作关系，提供从设计、生产到交付的一站式服务，快速应对客户订单调整、紧急补货等场景，增强客户黏性。此外，本地化团队可更精准地捕捉区域市场动态，及时开发符合当地文化偏好和环保法规的新产品，从而在差异化竞争中占据主动。这种敏捷的服务模式不仅能提升客户满意度，还可通过快速迭代优化生产流程，降低库存压力，实现供应链整体效率的提升。

###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 1、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为项目实施提供先决条件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属于高端包装制品行业，应用领域广泛。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策明确支持包装产业绿色化、智能化转型。国家层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的意见》，明确要求到 2025 年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比例超 95%，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规模达 1,000 万个；《“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将包装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列为重点工程，项目通过智能化生产降低次品率，减少原材料浪费，契合循环经济政策目标；《中国智造 2025》指出坚持把可持续发展作为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着力点，加强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推广应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回收利用效率，构建绿色制造体系，走生态文明的发展道路。

同时，自 2015 年以来，国家全方位推进“一带一路”倡议，积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贸易往来日益频繁。“一带一路”倡议为国内企业“引进来、走出去”提供了大量机会，开创了国内企业发展的新格局。泰国地处东盟核心地带，是“一带一路”的重要国家，近年来中泰两国经贸合作不断深化。本项目的实施属于对“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积极响应。

综上，本次项目的实施高度契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政策的支持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先决条件。

#### 2、不断扩大的市场规模，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支持

根据贝哲斯咨询报告，2024年，全球纸质包装市场规模为3,764.24亿美元，预计在2024-2029年预测期内该市场将以5.50%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其中，根据Astute Analytica数据，泰国2023年纸包装行业市场规模为53.19亿美元，预计在2032年可达约84.66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5.3%。下游行业，如电商行业的蓬勃发展，大幅提高了纸包装制品的市场需求，为纸箱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随着网购市场的持续发展，纸包装市场空间将继续扩大，绿色包装政策也推动电商快递可降解材料的使用需求。

未来，随着绿色环保要求的不断更新，市场对于高端包装制品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在市场占有率仍存有较大发展空间的情况下，公司新增产能能够较好地被市场消化，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 3、持续的研发和创新优势，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完整的产品技术体系、自主知识产权及丰富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是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原生动力。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深耕包装制品行业，坚持以技术研发为核心，注重技术工艺开发和产品创新。

公司设立独立研发机构，并配有先进的研发设备，打造成高效的、先进的科研创新平台，用于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公司还拥有一支从业经验丰富、创新意识突出的研发团队，聚焦包装材料、智能制造、绿色工艺等核心技术领域。此外，公司重视产学研协同创新，与浙江大学、江南大学等高校共建“包装新材料联合实验室”，共享实验设备与数据资源，已联合攻克“生物基可降解材料强度提升”等关键技术，相关成果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借助于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以智能化设备、物联网技术为抓手，整合多个设备系统、生产管控系统数据接口，构建了适合于纸包装生产企业的数据库体系，通过智能决策辅助系统推动制造资源与前端订单、供应链管理、物流资源的高效链接和配置，加快了公司的订单响应速度，提升了生产运营效率。公司研发部门、销售部门多维度了解，以及掌握最新的行业动态及客户需求，可将公司的研发活动延伸至客户的新产品开发阶段，且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和产品的应用场景，设计出最合适的方案，生产出高品质、高性能的定制化产品。公司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和工艺改进，在包装制品领域形成了一系列成熟的技术积累。公司目前已拥

有授权专利百余项。

由此可见，公司具备深厚的产品技术储备与研发实力，具有坚实的技术平台优势。持续的研发和创新优势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 4、丰富的头部客户资源优势，为项目运营提供市场后盾

公司扎根纸包装行业多年，在包装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质量等方面领先行业，精益求精的经营理念及先进的经营模式得到了许多客户的认可，长期合作的客户包括松下电器、美的电器、博世、农夫山泉、华润啤酒、老板电器、苏泊尔、顺丰速运、浙江中烟、正泰新能、天合光能、晶澳科技、百事食品、茅台股份、贵州习酒、泸州老窖等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和细分行业龙头企业。

其中美的电器、盈江机械、恩龙、喜临门、天合光能、豪悦、百事食品等多家客户已经在泰国建有工厂。这些客户更加关注纸包装产品的质量，对供应商有严格的评审标准，为了保证包装供应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这些客户倾向于与合格的包装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就近服务，紧密围绕重点客户的重点经营区域，拥有这些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拥有市场后盾。

### （四）项目经济收益分析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2 个月，该项目达产后，将拥有年产 5,0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的生产能力，本项目达产后，根据每年的产量及产品的平均估算价格来计算，预计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将实现销售收入 25,000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8.28%，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为 8.90 年。

### （五）建设项目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 1、法律与政策合规风险

泰国法律法规体系复杂，外资企业在行业准入、环保标准及劳工权益等领域面临严格监管。其中，《工厂法》要求大规模工业项目需通过公开听证会程序并取得多类许可证，流程繁琐且审批周期长，存在因未满足程序导致项目暂停的风险。此外，《外国人经商法》对特定行业持股比例及经营范围的限制可能影响企业本地化布局的灵活性。

对此，公司需要与当地律所或咨询机构合作，实时监测政策变动，针对环保、劳工等关键领域制定动态合规方案。

## 2、供应链与物流风险

泰国供应链基础设施虽较完善，但跨境物流依赖海运及陆运，易受地缘政治冲突、港口拥堵或自然灾害影响，导致原材料供应中断或成本波动。此外，本地供应商技术水平参差不齐，可能制约高端产品生产稳定性。

对此，公司需要构建多元化供应链体系，分散关键原材料采购来源，建立区域仓储中心以降低单一供应商依赖。同时与本地优质供应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通过技术扶持提升其产能及质量稳定性。

## 3、文化差异与劳工管理风险

泰国劳工法对雇佣外籍员工限制严格，要求企业按比例雇用本地劳动力，且本土员工纪律性及生产效率与中国存在差异。此外，工会组织活跃，劳资纠纷可能影响生产连续性。

对此，公司需要优先聘用具备双语能力的泰国籍管理人员，减少跨文化沟通障碍。同时建立标准化培训体系，针对技术岗位开展技能认证，提升本地员工专业水平及生产效率。并定期与工会及员工代表协商，完善福利制度及纠纷处理机制，避免因劳资矛盾引发停工风险。

## 五、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是公司根据经营规划、为了更好的适应当前的市场环境及项目实际情况，适时进行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有利于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本项目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尚需履行境内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企业登记注册等审批手续，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进程，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快完成相关审批或备案等相关手续。

## 七、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事项符合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对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2,611.73万元用于该项目待支付部分工程设备合同款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17,484.20万元（截至2025年6月19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长期发展和整体规划，对本次将募投项目“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2,611.73万元用于该项目待支付部分工程设备合同款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17,484.20万元（截至2025年6月19日数据，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胜达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